

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

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江苏省第十三届 大学生安全知识学习竞赛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为进一步推进全省大学生安全教育，普及安全知识，提高学生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，维护校园安全稳定，经研究，省教育厅决定开展江苏省第十三届大学生安全知识学习竞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学习参赛对象

全省普通高校 2024 级新生（含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 2024 级新生）。

二、学习竞赛内容

主要包括国家安全、财产安全、网络安全、消防安全、实验室安全、交通安全、心理健康以及公共安全等各类安全知识。

三、竞赛组织安排

第十三届大学生安全知识学习竞赛由省教育厅举办，省高教学会高校保卫学研究委员会具体组织实施，其中，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 2024 级新生学习竞赛由该学院组织实施。

（一）普学：各学校自行组织，全体新生完成安全知识学习和考试，选出 3 人（2 男 1 女或 1 男 2 女）组成校队参加初赛。

（二）初赛：全省分片组织，采用网上统一答题方式进行，

并视情组织安全演练和实操训练，根据综合成绩选出本专科院校各 20 个学校代表队进入复赛。

（三）复赛：全省集中组织，选出本专科院校综合成绩前 6 名的学校代表队进入决赛。

（四）决赛：全省集中组织，采取必答、抢答、主题演讲等形式，按本科组、专科组、中职组分别进行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要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保障措施，确保全体新生参加安全知识学习参赛。省教育厅对积极参赛并获得优异成绩的学校和学生予以通报表扬。

（二）要综合利用线上线下渠道，深入开展新生安全知识学习，创新学习教育形式，丰富学习教育内容，确保学习教育效果。

（三）各学校要督促未完成“江苏省大学新生安全教育”平台学习任务的新生尽快完成学习考试，学习考试完成情况将纳入此次大学生安全知识竞赛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省高教学会高校保卫学研究委员会杨会芹，025-83791006；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董自上025-83335357；省教育厅安稳处毛荷花，025-83335046。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